

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

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

期末校務會議

會議紀錄

106 年 6 月 30 日

新北市立碧華國中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6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1 時

會議地點：本校四維樓地下會議室

主 席：徐校長淑敏

記錄：李佩蓉

出席人員簽到：詳如簽到名冊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我們敬愛的張會長以及副會長們、教師會辛苦的惠菁理事長，還有敬愛的同仁，大家午安、大家好！非常感謝我們的家長會長率領副會長們，還有惠菁理事長以及大家今天的參與，因總務主任和文書組長都得了 A 型流感，非常感謝總務處的同仁代理，A 型流感可以請病假，不計入考績，這幾天有和他們近距離接觸的同仁，如有相關的症狀，請去進行快篩，如有疑問，請至健康中心諮詢護理師。

貳、家長會張會長報告：

校長、各位主任、各位老師、家長會各位夥伴，大家午安、大家好！今天是這學年度最後一天，我也即將卸任，在這裏除了感謝還是感謝，各位老師和主任對學生的付出，祝福各位有個愉快的暑假。

參、教師會陳理事長報告：

校長、家長會長、主任、各位老師大家好！這一年謝謝大家的配合和支持，下年度由張簡定易老師，當選新的教師會理事長，希望大家繼續支持，敬祝大家暑假愉快。

肆、各處室主任報告：

教務處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學務處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總務處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輔導處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補校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幼兒園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人事室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會計室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伍、校長室報告：詳如 PPT 書面資料

- 一、首先恭喜我們的畢業生，會考成績獲得 5A++，共有 7 人，可惜作文沒有滿級分，最高是 5 分，希望明年度有更多 5A++ 的同學，而且作文滿級分，今年獲得 5A++ 的名單是 902 許致瑋、906 方渝婷、陳欣妤、909 蕭瑄、913 莊凱翔、915 曾郁珊、黃日昇，感謝九年級導師及全體任課教師的辛勞。
- 二、恭喜富美主任雙喜臨門，除了即將臨盆，還獲選新北市優秀輔導人員，並薦送教育部，排序第一，應可獲得教育部優秀輔導人員績優獎項、蘊靜老師獲選新北市優秀導師。恭喜惠菁老師、芝菱老師、麗如老師、靖然老師取得碩士學位，分別獲得資訊管理碩士和企業管理碩士，跟得上時代潮流，本人深感敬佩。恭喜張簡定易老師當選教師會理事長。恭喜李乃佳老師錄取臺北市教師甄試。恭喜即將結婚生子的同仁幸福順利。恭喜玫玲老師、進財老師榮退。
- 三、106 學年度即將開始，我們的校務評鑑也完成了，學校應該繼續朝向另外一個提升和超越的目標邁進，所以基於組織活化，新的學年度主任調動，讓主任有不同處室歷練的目標。教務處：上學期世珍主任續任，下學期富美主任接任，因考量主任請產假期間的問題，世珍主任以她的第一志願，願意再回到輔導處，基於當年，尚有很多未完成的理想，繼續藉由教務主任豐富的經驗去完成，當然也考量過世珍主任調任總務處，因她的採購法是以全市最高分的成績，取得採購法證照，但她個人考量輔導處還是她的最愛，因她是資深主任，本人也尊重主任填寫志願的前提之下，原本要等富美主任生產完，下學年才調動，但為了因應未來 107 或 108 課綱，而提早銜接作業。學務處由偉成主任接任，偉成主任原本打算退休，但經過考量，會晚幾年再退休，所以為了未來遷校的延續性，由何歲主任接任總務主任。輔導處：上學期富美主任續任，富美主任請假期間，由玲芬組長代理，下學期世珍主任接任，補校由世偉主任續任，感謝這麼多年來，主任們一直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兢兢業業，讓

我們的學校朝向穩定的發展，組長方面，本人一向授權給主任們安排，目前教務處和輔導處的組長沒有異動，學務處的部分，請偉成主任和何歲主任討論後再確認。

四、感謝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同仁、教師會、家長會、志工大隊，一同為孩子築夢的夥伴。今天家長會長率領副會長們與會，其實家長會的夥伴，平日即積極參與我們的各項會議及重要活動，特別在教育會考時，鄰近學校都很佩服我們的家長會，兩天的時間，全程陪伴我們的孩子，做最後的衝刺。另一些慈善團體，如鄰近宮廟：興協宮、北極真武廟，均有定期提供孩子們救濟和獎助學金，教會的部分，也於課後提供孩子晚餐和免費的課輔，我們的孩子享用豐富的資源，不分宗教，學校方面不特別宣揚宗教教義，但我們期待他們把愛帶進學校，善用社會資源，在此表達感恩。

五、我們是親子樂讀學校，希望大家利用暑假充電再出發。

六、分享葉丙成教授「台灣好教學，改變亞洲課堂風貌！」一文，葉教授過去對中小學老師是質疑的，因為他看到很多大學生在台大課堂上睡覺，另外在師大的畢業典禮，有人穿拖鞋也被質疑，雖然那天下大雨，是有討論的空間，其實建議穿拖鞋者，進到會場要換掉，如果本人當導師或大學的決策者，會告訴孩子進到殿堂，應穿著正式服裝，這是我的認知。他就是覺得中小學的教育很失敗，到了大學，孩子才會那樣，但是最近做翻轉教學，和一些中小學老師在現場做課堂觀課或備課時，他才發現中小學老師是台灣很重要的一群，所以他認為台灣的好教學，是扎根在中小學老師，這位大學教授，他翻轉教學之餘，也翻轉了對中小學老師的觀感，這很重要，這篇文章如果大家有機會，可去圖書館把它找來看，本人於下學期期初教學研究會時，再和大家一起討論，對於台灣教學翻轉的一些概念。

七、李乃佳老師分享參加臺北市教師甄試感言：本人來到碧華三年，非常佩服各位，碧華的孩子，有非常多特殊的狀況，不管是行政同仁或第一現場的老師，均很努力的在付出，九年級導師辦公室是一個很棒的氛圍，大家互相扶持，行政處室同仁讓我感

受到，在我還沒有開口之前，就主動提供協助，家長會在我們九年級畢業時，致贈珍貴的紀念品，我覺得非常有價值。至於為什麼會去報考臺北市教師甄試，是因個人和家庭因素的考量，和校長報告時，校長在了解我個人的狀況後，也予勉勵和指導，除了慰留之外，也希望我做好對自己最好的抉擇，身為一個老師，對於考試，我盡力準備，也得老天爺厚愛，順利錄取，一路走來的過程，還常常猶豫，包含未來學校希望我接行政工作，而且七點就要到校，因家中有幼子，無法太早到校，以前均得到同事的包容和協助，分享至此，希望以後仍有機會和大家一起共事。

- 八、謝謝乃佳老師分享，老師希望本人指導甄試時，均會盡力指導，不管是主任甄試或校長甄試，本人指導都有好的結果，但不免要離開，天下沒有不散的筵席，請乃佳老師分享還有一個目的，當初在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時，她很勇敢的舉起手來，分享過去在清水高中服務的經驗，她說：這是一件需要完成，且容易完成的事。現在我們都送件了，包含我本人也參加，且我另外參加校長領導評鑑，也獲得通過，很多事情都是需要我們投入心血，她當時做了很多助力，讓我們很多同仁毫不遲疑的參加教師專業發展評鑑，本人在此表達感謝。現在她的猶豫，是對方學校要求七點上班，藉此情境和大家說明，每個學校的校長或行政都有它的考量，其實對於我們的學務處，本人也是這樣要求，人家這樣的要求並不過份，有的學校要求導師七點半就要到校，有的甚至七點二十分，為了推動學校某些措施，例如：閱讀、升學、體育活動等，都是在學校共識之下，所產生的結果，一方面讓同仁知道，人在福中要知福惜福，今天乃佳和本人說，她回過頭來看碧華國中的老師，真的是很幸福，因為我們都能夠體諒、包容，但不是所有學校都能如此，老師有如此環境，應該更盡力付出，今天一方面鼓勵乃佳分享她的心情，把她最後臨別告白勇敢說出，一方面藉她的例子，來勉勵大家，祝福乃佳在最後的時刻，能夠做最好的抉擇，如果願意留下來，我們也歡迎，因為我們還缺一位正式導師，希望能夠

儘快決定，今天人事主任也致電對方的人事主任，希望可以做一些協商，這就是我們學校行政同仁，都很幫忙大家的地方。

陸、上次校務會議 106.2.13 提案執行情形報告：

提案 1：(提案人：總務處李偉成主任)

案由：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案，
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各處室提報彙整。(請提案人說明)

討論：學務處黃主任提議修正：學務處行事曆部分，原 5 月 27 日音樂性社團成果發表會，改為 5 月 30 日。

輔導處許主任提議修正：輔導處行事曆部分，原 3 月 1 日兒少保護宣導講座(週會)，改為 4 月 5 日。原 4 月 5 日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(第 6 節)及社區高中招生宣導(週會)、七、八年級適性輔導影片欣賞(週會)改為 3 月 1 日。

決議：以舉手方式表決，全數贊成，照修正後方案通過。

柒、本次會議提案討論：

提案 1：(提案人：總務處李偉成主任)

案由：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2 月 13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060245127 號函辦理。(請提案人說明)

決議：以舉手方式表決，全數贊成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 2：(提案人：學務處黃何歲主任)

案由：修訂本校「校園霸凌防治規定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5 月 26 日新北教安字第 1061027588 號函辦理。(請提案人說明)

決議：以舉手方式表決，全數贊成，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會議結束：主席宣布散會，中午 12 時 15 分。

新北市立碧華國民中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流程表 106.6.30

一、頒獎

◎校長頒贈退休人員紀念牌

梁玫玲老師、洪進財老師

◎家長會長頒贈退休人員紀念獎座

◎教師會理事長頒贈教師會退休會員紀念牌

◎頒發 105 學年度新北市學生音樂比賽及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指導
老師感謝狀

邱敬雯老師、劉佳俐老師

◎頒發擔任 105 學年度校務評鑑領域教學成果報告人感謝狀

黃士軒老師、陳伊瑩老師、陳玟秀老師

◎頒發擔任補救教學老師感謝狀

吳宗政老師、邱怡君老師、張簡定易老師、陳韋云老師、劉秉豪
老師、劉曉凌老師、蔡美珍老師、羅珮瑩老師

二、主席（校長）致詞

三、家長會張會長報告

四、教師會陳理事長報告

五、各處室報告：

（教務、學務、總務、輔導、補校、幼兒園、人事、會計）主任

六、校長報告

七、上次校務會議 106.2.13 提案執行情形報告

八、本次會議提案討論：

提案 1：（提案人：總務處李偉成主任）

案由：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2 月 13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
1060245127 號函辦理。（請提案人說明）

決議：請表決

提案 2：（提案人：學務處黃何歲主任）

案由：修訂本校「校園霸凌防制規定」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5 月 26 日新北教安字第
1061027588 號函辦理。(請提案人說明)

決議：請表決

九、臨時動議

十、會議結束（主席宣布散會）